金 商〔2024〕号

关于做好2024年清明节期间商务领域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县开发区、驻金农场，局各科室：

为更好统筹 2024 年清明期间各项工作，确保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形势持续稳定，现就做好2024年清明节期间我县商务领域安全防范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检查对象为各加油站(点)、商超、再生资源回收、餐饮等商务领域企业。

二、检查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4月6日

三、检查重点

（一）成品油流通市场，重点是防静电、防泄漏以及加油区禁火管理，严格落实成品油零售实名制管理，严厉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对非法经营点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

（二）再生资源回收领域，督促备案企业加强标准化管理，特别加强切割、叉车、航吊等特种作业管理。重点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和落实；严格“三合一”场所管理，明确作业区、储存区、办公区分开设置，进出道路畅通，有足够照明；督促检查问题整改，防止带“病”生产。

（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大型商超（商业综合体）重点整治占堵锁闭消防通道、违规动火、消防设施损坏瘫痪等突出问题，督促企业认真做好检测维保、值班巡查、应急演练等预防措施。指导属地镇（街）加强社区超市、个体餐饮商户宣传培训和安全检查，强化安全意识，提高防范能力；餐饮企业重点检查瓶装燃气餐饮商户安装使用带切断保护装置和金属软管情况，是否使用黑气瓶和可调压阀，同一室内是否有同时使用两种以上燃料情况等，督促企业填写张贴《非居民用户燃气安全使用信息公示牌》，养成安全用气习惯。

四、工作要求

各属地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抓好清明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作为政治责任、重大考验，主要领导加强部署、带头督查，分管领导具体落实、以身作则。牵头科室及时下发通知，协调推进落实。有关科室密切配合，积极履责。要把宣传作为重点贯穿始终，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发送宣传短信等多种形式，大力普及安全常识。要把检查作为抓手持续推进，突出餐饮企业、大型商超（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节前检查、联合检查、“四不两直”暗查，对前期问题整改进行“回头看”对重大事故隐患必须紧盯不放，以实际行动落实“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商务领域安全稳定。

严格值班在岗、强化应急处置。根据省、市、县相关通知要求，清明假期严格落实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外出报备制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其他突发事件，要积极稳妥处置，按规定及时上报。根据安排，县商务局领导将分别带队赴挂钩镇街开展安全检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各属地也要制定领导检查计划，加强工作指导，确保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请各组成员配合领导班子检查，并做好记录，同时做好问题后续整改跟进工作，确保闭环，在检查结束后将检查图片及检查情况形成word文档发送至内贸科。请各属地将清明节假期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总结于4月7日前保送至县商务局。

联系电话：86891019；邮箱：2373115706@qq.com

附件一: 金湖县商务局领导班子挂钩联系企业安全生产分解表

附件二: 金湖县商务局安全生产督查表

附件三: 商贸重点场所安全检查对照清单

金湖县商务局

2024年3月28日

附件一：

金湖县商务局领导班子挂钩联系企业安全生产分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带队领导 | 联络员 | 成员 | 被检查企业名称 | 挂钩镇街 | 备注 |
| 张中江 | 夏 非 | 吴夕红  周 颖  李 梦 | 金湖民派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 戴楼 |  |
| 孙定余 | 于梦蓉 | 庞 莉孙 威  孙凌鹏 | 金湖全家福超市、金湖县林云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黎城  吕良 |  |
| 罗广忠 | 张 丽 | 李 帅  顾晓玮  石媛媛  沙正玉 | 金湖易买得超市、江苏云达铝业有限公司。 | 前锋  金北 |  |
| 朱浩凯 | 丁 露 | 张 晨  曹轩铭  盛金波 | 华润苏果超市、金湖县天宝物资有限公司。 | 金南  银涂 |  |
| 李 振 | 杨树嵩 | 田 甜  包 杰  季实沁 | 淮安宏纬塑料加工有限公司。 | 塔集  开发区 |  |

注：**1. 对挂钩镇街督导其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台帐资料，抽查属地内的加油站、再生资源回收、餐饮企业。**

**2.请各组联络员统一收集检查图片及检查情况并形成word文档**

3.重点场所可安排第三方或安全专家参加，联系人庞莉。

附件二：

金湖县商务局安全生产督查表

|  |  |  |  |
| --- | --- | --- | --- |
| 被督查单位 |  | | |
| 被督查单位地址 |  | | |
| 单位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安全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参加督查人员 |  | 检查时间 |  |
| 督查检查发现的问题 |  | | |
| 整改要求及措施 |  | | |

被督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督查组成员（签字）：

附件三：

商贸重点场所安全检查对照清单

|  |  |  |
| --- | --- | --- |
| 检查场所 | 风险隐患 | 是否 |
| 加油站（点） | （1）营业执照、许可证是否过期？ |  |
| （2）工作人员是否按要求着防静电服上岗？ |  |
| （3）各场所灭火器是否过期、压力是否够？ |  |
| （4）站内禁烟、禁打手机等标识是否清晰？ |  |
| （5）加油区域是否有明火、电器、线路产生的衍生火源？ |  |
| （6）是否定期对防雷电、防静电设备，可燃气体报警、自动关闭系统进行检测保养？ |  |
| （7）是否定期组织安全操作培训、消防知识培训？ |  |
| （8）是否制订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
| 大型商超  （商业综合体） | （1）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安全标识是否完备？ |  |
| （2）消防箱内过滤式自助呼吸器、灭火器压力值是否过期、维保卡是否及时记录？ |  |
| （3）应急疏散门、消防通道是否畅通？ |  |
| （4）装修改造、动火作业等是否采取必要防护措施？ |  |
| 大型商超  （商业综合体） | （5）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是否熟悉个人职责、是否了解本单位消防安全重点部位？ |  |
| （6）消防控制室内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是否建立健全？ |  |
| （7）灭火和应急救援预案、消防档案是否健全？ |  |
| （8）是否落实防火巡查、检查制度？ |  |
| （9）是否落实消防设施、器材定期检验、维修制度？ |  |
| （10）是否落实消防演练（每半年至少1次）制度？ |  |
| （11）是否落实员工教育培训制度？ |  |
| 再生资源回收  企业 | （1）电焊、叉车、电工等特种作业工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  |
| （2）是否按要求配置消防器材，消防通道是否畅通？ |  |
| （3）经营场地是否堆放整齐，进出通道是否平坦畅通并有足够照明？ |  |
| （4）是否有经营、办公、生活混用的“三合一”场所？ |  |
| （5）是否有线路老化、私拉乱接、经营设备老旧等问题？ |  |
| （6）易燃易爆物品是否设有专门区域，且远离明火、严禁爆晒？ |  |
| （7）拆解区、储存区是否有明显界限，并设有警示标志？ |  |
| （8）动火、切割作业时是否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 |  |
| （9）是否违规收购医疗废弃物？ |  |
| （10）是否有收售公安机关通报寻查的赃物或者赃物嫌疑物品或枪支、弹药，爆炸、剧毒、放射性物品及其容器？ |  |
| （11）是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  |
| （12）是否明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是否熟悉职责、了解主要安全风险？ |  |
| （13）企业是否定期对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  |
| （14）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还要检查有无违规销售或利用“五大总成”等零配件拼装汽车问题？ |  |
| （15）是否制订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  |
| 备 注 | 以上内容仅为常见安全隐患，各组检查时要结合实际进行。 | |